

個人資料授權/取得使用同意書

(填寫後最晚請於 112/5/5 前交回)

本人_____為參加 111 學年度大安高工校內學習歷程檔案競賽(含作品分享)之各項行政業務需要，已於參賽前將個人資料涉及隱私部分內容做適當處理，確定參賽作品內所呈現之資訊內容均為可公開揭露之資料，提供承辦單位使用。

倘獲得獎（各類特優、優選及佳作），參賽作品內容以及個人姓名、就讀學校、科別年級、照片、事蹟及心得等，同意可透過講座、平面或網路媒體等方式，提供本校師生觀摩學習，惟僅限於使用於本次活動必要之範圍內。

【立同意人】

班級：_____

參賽學生簽名：_____

學生家長簽名：_____

中華民國 112 年 月 日



相關諮詢連繫窗口

單位：臺北市立大安高工輔導室(02)2709-1630 轉 1609 羅逸群老師

導師核章：_____

輔導室核章：_____